

## 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404393臺中市北區育才街2號  
承辦人：蔡沛霖  
電話：(04)22226081#811  
傳真：(04)22231810  
電子信箱：physics@tcfsh.tc.edu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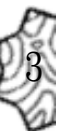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中一中教字第110000152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50400U\_1100001521\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校物理學科中心辦理「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北  
區物理教師專業成長研習」實施計畫乙份（如附件），惠  
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物理科教師踴躍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6月24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0691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0年3月16日(星期二)下午13時00分至下午17時10分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新北市立三重高中專科大樓 2樓物理實驗室。
- 四、研習主題：用手機學物質的磁性與110年生活物理實驗演示活動說明。
- 五、授課講師：嚴祖強教授（國立中山大學物理系）。
- 六、參加對象：宜蘭縣、基隆市、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物理科教師，出席老師請自行攜帶行動電話參與研習，俾利活動操作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本活動列入教師進修研習課程，全程參與者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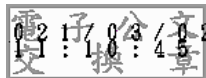


予研習時數3小時，請逕行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 
(<http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)登錄報名，俾利研習時  
數核發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課程代碼：3045943。

八、請協助公告鼓勵所屬相關人員參加，研習活動之課程、教  
材、膳食經費，由物理學科中心依教育部規定編列支應，  
請各校惠予參加研習人員公差假登記，其交通差旅費及遺  
留課務由參加教師原服務單位依相關規定支給。

正本：宜蘭縣高級中等學校、基隆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高級  
中等學校、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